

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

主编 郑电波

中篇小说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十一卷

平四题



中原出版传媒集团
大地传媒

 中原农民出版社

主编 郑电波

中篇小说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十一卷

中國鄉土小說名作大系

李四題



中原出版传媒集团
大地传媒

 中原农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. 第 11 卷 / 郑电波主编. — 郑州: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, 中原农民出版社, 2014. 12
ISBN 978 - 7 - 5542 - 1023 - 9

I. ①中… II. ①郑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278477 号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

出 版 人	刘宏伟	
总 编 审	汪大凯	
总 策 划	刘宏伟	
策划编辑	郑电波	
责任编辑	郑电波 高燕燕	
责任校对	杨 玲	
装帧设计	吴丹青	
装帧制作	董 雪	
封面题字	贾平凹	
插 图	董 钺	
出版发行	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中原农民出版社	
地 址	河南省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	邮 编 450002
网 址	http://www.zynm.com	电 话 0371 - 65751257
邮购热线	0371 - 65724566	传 真 0371 - 65751257
承印单位	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	
开 本	787mm×1092mm	1/16
印 张	23	
字 数	446 千字	
版 次	2014 年 12 月第 1 版	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 - 7 - 5542 - 1023 - 9	定 价 98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

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

编辑工作委员会

顾 问 张 炜 贾平凹 李佩甫

编 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守国 田中禾 孙广举

刘思谦 刘 恪 何 弘

罗阿波 耿占春 原 非

魏世祥

纲目总审 张 炜

主 编 郑电波

原始资料搜集查询

李秋海 胡家模 尚书娉 郭保林 孙 涛

黄小娜 安建国 谭静波 杨继红 朱光琼

高殿石 董志辉 吕金国 汪 筠 黄海舟

张廷双 任庆文 尚 钊 王进喜 黄昌之

张月华 王向阳 王 刚 才 让 赵文玺

凡 例

本大系全套共 36 卷,精选了 1977 年至 2012 年在中国国内公开发表、出版的乡土小说作品中的短、中篇名作。其中前 6 卷为短篇小说,后 30 卷(7 卷—36 卷)为中篇小说。其中包括荣获全国大奖的乡土短、中篇小说;被小说选刊选载且极具影响力的作品;在当时受到社会广泛关注、在读者记忆中留下深刻印象的优秀作品。

本套书的选编原则上是以发表、出版的时间顺序排列的,每卷从作品的品质考量前后有所微调,但大的格局不变。

上世纪整个 80 年代,是中篇乡土小说创作的黄金时段,名作灿若群星,该大系收录此时段的作品较多。短篇小说系列每卷分上、中、下三部分,而中篇小说系列不作界分。

每卷的字数大致相当。由于上世纪 80 年代及 90 年代初,一般中篇小说的篇幅比后来的较长,因此每卷的篇数较少,这也是全套各卷选篇数目不均的原因。

卷首语

三十多年来,中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,而中国农村题材小说的创作,正是对应了这段历史。它们是如此的丰富、瑰丽、饱满和激越,如此的斑驳陆离色彩纷呈。它们是心史,是一次不曾间歇的歌哭相随——过人的敏感,欣悦和忧郁,惊愕与绝望,大喜过望以及突如其来的沮丧,肤浅的赞许和陡峭的情感——这一切情愫一切境遇的全面记录和生动描摹。

张 炜

2013 年春

卷首语

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，是当今文化界一个大事件。

中国现代文学过去多少年取得的成就主要是乡土小说。

现在我们国家的改革进入到了城乡一体化阶段，农民进城，小城镇的人到县上，县上的人到省城，省城的人到北京上海等大城市，中国社会已是迁徙的社会。我估计将来再过一两代人，乡土小说类型慢慢就要消退了，肯定不会再成为中国文学的主流了。但是，消亡我觉得是不可能的，因为大量的农村还在，更重要的是中国农村文明的思维还在，只要土地在，思维在，农耕的思维观念在，不管在哪儿，就是你在美国，到月球上去，你还是中国的，中国式的，写中国人的文学就不会消失，因此乡土小说也不会真的消失。

在中国，你想真正了解这个社会，获得一些更深层的东西，就去看一看乡土小说。乡土小说就好像馆藏一样，那里有丰富的宝藏。现在它已经不出现在街头了，就像庙堂或者说茶室一样，有闲时可以去坐一坐，静一静，慢慢品味它。

贾平凹

2014 年春

前 言

中国是一个乡土性很强的大国，诚如社会学家费孝通所说，中国是一个“乡土中国”。

乡土，几乎是每个中国人的精神家园。

在新时期文学中，乡土文学堪称最敏感的文化神经。新时期当代文化思潮的演进变化，许多是从乡土小说中透露出重要信息的。应该说，从中国乡土小说中可以读懂当代中国。

农民在我国的文学中，历来处于一个突出而显赫的地位。农民的社会地位不高，而文学地位不低。这是由中国作家的乡土情结、生活阅历、审美情趣及价值取向所决定的。在文学对民族文化心理的反思中，农民作为民族文化心理的主要载体，自然成为小说家关注和表现的对象，故乡土小说天然地在新时期小说中，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。

改革开放的三十多年，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，一个中国前所未有的大变革时代。农村生活的改变，农民心气的勃发，新一代农民在精神、意识、思想上的吐故纳新，新与旧在现实生活中的冲突与较量，以及对于腐败现实的理性批判，随后成为乡土小说在一个时期里反复吟唱的主旋律。作家成了这个时期乡村广大农民理想的抒发者和愿景诉求的代言人。农民在内心理想的感召下奋发向前，作家与之击鼓前行。

改革开放以来的文学，我们称之为新时期文学。新时期文学有三个相互联系的阶段：“伤痕文学”、“反思文学”和“改革文学”。许多作品系统地反映了农村农民生活命运的变化，社会的深层变革，抒写了自己的社会理想。有些作家把思想的锋芒指向乡土文化与农耕文明，以自己的眼光与理性来发现和表现乡土中国的浑重、复杂与嬗变。当然，也有不少作家在作品中

多有对自身命运的描述和情感宣泻。

新时期文学初期,印象深、乡土味儿较浓的有何士光的短篇小说《乡场上》,高晓生的《陈奂生上城》《李顺大造屋》,张炜的《一潭清水》,贾平凹的《黑氏》,铁凝的《哦,香雪》,邵振国的《麦客》,张石山的《锄柄韩山宝》,王润滋的《内当家》,史铁生的《我的遥远的清平湾》,田中禾的《五月》,乔典运的《满票》等。中篇小说有郑义的《老井》,路遥的《人生》,张贤亮的《绿化树》,张一弓的《犯人李铜钟的故事》,叶蔚林的《在没航标的河流上》,莫言的《红高粱》,张炜的《秋天的愤怒》,映泉的《桃花湾的娘儿们》,王安忆的《小鲍庄》等等。

新时期文学的早期,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时期,是一个重建希望的时代,人的内心如同枯木逢春,激情被时代精神所鼓舞并迅速地再度燃烧起来。人们在思想解放运动的昭示下又一次看到了未来的希望,并热情地期许这一切尽快变成现实。深怀理想主义文化信念的作家,无论用什么样的创作方法,骨子里都潜伏着浓重的浪漫主义基因,时代气氛使这浪漫潜滋暗长。那个时代的作家极少悲观,历经再多的苦难也不能告别乐观。作家几乎对未来用承诺的方式描绘着生活,读者的期待使写出好作品的作家一夜成名,自发阅读小说的人超过以往任何时代。人们最大的自由就是对美好的向往,人们在想象的话语中得到满足。

时间在飞驰,中国的变革在加深、加快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引发的经济热潮、商业大潮席卷而来,文学受到很大冲击,一些作家纷纷下海弃文经商,文学创作受到了影响。然而乡土小说的创作,因与政治思潮、商品大潮都有一定程度的疏离,也由于作家的坚守,似乎并没有出现中断或萎缩的情形,无论是中、短篇小说还是长篇小说,都在坚守中有所拓展,且成就了乡土小说创作的特有景观,其作家创作形成了楚文化群落、吴越文化群落、齐鲁文化群落、燕赵文化群落、秦晋文化群落、中原文化群落、东北文化群落、巴蜀滇黔文化群落等,乡土小说内容丰富,五彩斑斓。

九十年代的乡土小说不再是单色的,而是多色的,很耐人寻味。如陈源斌的《万家诉讼》,李佩甫的《无边无际的早晨》,关仁山的《九月还乡》,余华的《活着》,迟子建的《雾月牛栏》,张宇的《乡村情感》,韩少功的《马桥人物》,杨争光的《公羊串门》,

赵德发的《通腿儿》等等。

这一时期的长篇小说数量不太多,但质量很高,作家开始向家族、人生命运深处思考,审察人性、反思历史、反观传统,因此作品更显得有分量。长篇小说取得了重大成就。先有张炜的《古船》初现端倪,继有陈忠实的《白鹿原》,莫言的《丰乳肥臀》,阿来的《尘埃落定》的联袂冲刺,掀起长篇小说创作的第二个新高潮,是继八十年代古华的《芙蓉镇》,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,贾平凹的《浮躁》之后第二个创作高峰。

新世纪阶段比之于前二十年文学文化领域,因面临着商业文化、传媒文化与信息科技的多重冲击,更由于人们价值观的变化,乡土小说读者的减少,作家浪漫情怀的式微,总体来说乡土小说创作出现了下滑和萎缩的趋势。然而,乡土小说并未到这部乐曲的尾声,不少乡土作家还在这片“土地”上耕耘,他们的笔墨自由而灵动,多元的叙事与多元化的观念已出现,令人感到振奋的是长篇小说的进一步繁荣,乡土长篇小说的创作出现了新的景观。贾平凹的《秦腔》,蒋子龙的《农民帝国》,孙慧芬的《歇马山庄》,铁凝的《笨花》,张炜的《你在高原》,刘震云的《一句顶一万句》,莫言的《蛙》等,其中有的作品的水平,已达到乡土长篇小说的新高。这是由于一些乡土小说作家一直在创作的深刻思考之中,他们甘于寂寞,其思考已抵达生活、社会、历史、人生甚至哲学的深处。

中国乡土小说可以说是新时期文学的精华与支撑,几乎所有的小说名篇都与“乡土”血脉相连,这不但有广泛的共识,也是不争的事实,它们占据了文学、文化、出版价值的制高点。

它是我们这个时代特有的文学形态,具有深厚的人文价值,就中国乡土小说而言,可以说达到了中国文学史上“前无古人”的艺术高度,而且由于我们社会的深度变革,农耕文明的逐渐瓦解,这种形式的文学必将终结,因此可以说,它不仅是空前的,也是绝后的,它的辉煌如同唐诗宋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辉煌一样。

乡土小说植根于中华民族精神深处汲取营养,又表现并滋润着民族精神和意识,形成了新时期的文化景观。它不但被中国有识之士充分肯定和赞许,同时也被世界看重。“越是民族的,越是世界的”,莫言获诺贝尔文学奖,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。

多年来,从鲁迅到沈从文,中国作家无不有着共同的诺贝

尔文学梦,可是直到去年,莫言才为中国作家实现了这个梦想。我认为,莫言获诺贝尔奖,不是他一个人的胜利,而是一大群中国乡土小说作家的胜利。这片热土,造就了这一批作家;这个时代的气候,滋润了这一批作家的成长。如张炜、贾平凹、陈忠实等一批作家,其文学创作的实绩和水平,也大都进入了这个层面。我们为中国乡土作家的成功而鼓掌,为中国乡土小说的辉煌而欢呼。

这是一套乡土小说的精选本,我们这套书重在推出改革开放35年(1977—2012)来中国乡土小说的精华部分,它们绝大部分是获奖名篇或被小说选刊选载、被评论家和广大读者所关注、极具影响力的作品。这些作品是时代的一面镜子,较深刻地反映了一个时期的社会现实。

本套书重时代感,所选作品的排序按照原作初次发表的时间先后顺延。选篇首重乡土气息、时代精神和文学价值,以作品品质为标杆(作家名气、地位作第二位考虑)以期展示35年中国农村变革、农民精神嬗变的文明进程,使内涵巨大的乡土小说所构成的文字画卷,具有以文学纪录时代史诗般的价值。

虽然过去也有一两家出版社出版过一些乡土小说选集版本,但大多是以作家为标杆选择篇目,规模小,不全面;而这套书以整个大改革时代为着眼点,登高望远,选篇宏观铺陈,将散失于长达35年间奇珍般的乡土小说,用一根乡土彩线串系在一起,这是对乡土小说的寻找与抢救,也是在打造我们中国人共同的心灵家园。

由于书的印张所限,有不少影响大、水平高的乡土小说未能选入,对此我们深感遗憾。我们希望这套书的出版,不但能让热爱乡土小说的读者喜欢,而且能让更多的农民兄弟读到。让农民了解农民,了解农村的变化,关心自身命运,关心社会变革,这是我们的初衷。

郑电波

2013年初春

目 录

良家妇女	李宽定	001
今夜有暴风雪	梁晓声	056
今夜霜降	乔雪竹	156
土牢情话	张贤亮	177
啊,故土	李小巴	227
十八岁的哥哥	陈忠实	299

良家妇女

李宽定

小 序

这部作品中的人名、地名全都是假的，情节和场景，也有一些是我自己的想象和推断，但人和事，却不全是虚构的。

这是我的一个同窗好友的经历。

我记得是一九六三年的秋天，一个风雨夹雪的早晨，我从家里回学校，在学校门口买了两串干柿子。柿子已经风干了，红褐色，圆圆的，用一根细细的篾丝从中间穿过，长圆的一串。味道挺好。回到宿舍，我顺手丢了一串给睡在我上铺的易少伟。我知道他很喜欢吃干柿子。

易少伟把柿子叫作“柿花”。他给我说过好多回，他家乡的“柿花”如何好吃。他接过干柿子，等不及从篾丝上取下来，就撕了半个塞进嘴里，埋怨我不多买几串。然后，他才提起那串干柿子，左看右看，像收藏家鉴赏一件什么珍奇的古董一样。鉴赏了一阵之后，他又掐了一块放进嘴里，慢慢地嚼了一阵，才说：

“不错，不错！好吃！这柿花的味道，还有这种穿法，都和我们易家山的一样。你从哪里买来的？”

易家山是易少伟的家乡。我只知道在黔北，没有去过那个地方。

听我说在学校门口买的以后，少伟说了一句：“我再去买几串来。”不等我答话，他从床上跳下来就往外跑。当时，雨下得很大。结果，他跑了一趟回来，柿子没有买到，却被淋得像水鸡儿一样，直埋怨，说学校门口“鬼人”都没有一个。

卖柿子的是一个农村妇女。我买柿子的时候，她背篓里就只剩下最后的几串干柿子了；再说，雨下得这样大，人家还站在学校门口等你不成？我忍不住好笑。

晚饭后，雨住了，灰蒙蒙的天上，飘着稀稀落落的雪花。雪花好大。我，少伟，还有隔壁宿舍的两个同学，一同到军区礼堂去看电影。早晨卖干柿子的那个农村妇女，还在学校门口没有走。她站在大门旁边的一棵法国梧桐树下，用一块围腰布顶在头上遮雪。看见我们，她立刻朝前跨了半步，腼腼腆腆地笑笑，怯生生地喊了

一声：

“嗨！”

我有些诧异。我不知道她这是在和谁打招呼，刚掉过脸来，少伟已经跑过去了。

那天，少伟就没有和我们一块去看电影。

我们看电影回来，少伟不在宿舍里，卖干柿子的妇女的那个白布口袋，却放在少伟的箱子上。

我知道白布口袋里装的全是顶好的干柿子。

早晨，我买干柿子的时候，背篓里只有人家挑了剩下的几串。外语系的一个女生，在背篓里翻了一阵，就解开了这个白布口袋。我看见口袋里全是很好的干柿子，也想去拿几串；可是，卖干柿子的那妇女却一把将口袋提了过去，脸红红的，说：

“不卖，这不卖，这是我留着送人的。”

没想到她这一口袋顶好的干柿子，却是留着送给少伟的。

那天晚上，直到十一点多钟，少伟才回来了。他回来的时候，宿舍里的人都已经睡了。他轻轻地推门进来，在门口默默地站了一会儿，才拿了毛巾和洗脸盆出去，一去就是一个多钟头不回来。我有些不放心的，穿好衣服起来，到洗漱间去找他，他不在；后来，我才在教室里找到他。

教室里只有他一个人。

就是那天晚上，少伟才第一次告诉了我，他曾经有过一个妻子！

“她原来是我的媳妇……”

我心里明白，少伟说的“她”，一定就是那个卖干柿子的农村妇女。我和她就是一早一晚在学校门口见过那两面，而且，因为事先不知道她曾经是少伟的妻子，也没有注意她，所以，她到底长得怎么样，不光现在，就是在当时问我，我也答不出来。我没有注意看她，只有这么一个印象：她要比少伟大好多岁。

那天晚上，少伟的脸色很忧郁。他望着窗外，——窗外黑黑的，什么也看不见。起先，他说着，还不时地掉过脸来，对我笑笑；后来，他越说越激动了，简直像忘记了我还坐在他的旁边，他望着黑黑的窗外，一个人滔滔不绝地说着，说了好多好多他和他的妻子的往事。我默默地听着，好生惊讶。我和少伟的关系极好，但是，他说的这些，在这之前，他连半点儿也没有给我透露过。我做梦也不曾想到，他曾经有过这么一段奇妙的经历。

起先，我还不明白，少伟为什么突然之间要把他的这些儿女私情全都告诉我，后来，我终于明白了：他并不是为了要讲给我听，他只是为了把这些话讲出来。他不讲出来，他心里不好过。

——水涨起来的时候，堤坝要承受好大的压力哇！一旦缺了口，流起来，有多痛快！

人的感情也是一样。

少伟的这一段奇妙的经历，我听了，并没有记到我的笔记本上。并且，从一九六四年大学毕业之后，少伟分配回了他的家乡，我们虽有书信往来，却再也没有见过面。但是，这二十年中，少伟对我叙述的他的这些往事，我却始终不能忘怀。那浓厚的民情和古朴的风俗，时时出现在我的脑子中，使我激动不已。少伟的那个媳妇，他的那个爱听说书的炳哥，还有他的居孀的母亲和那个很泼辣的三嫂，早先在我脑子中还只是模模糊糊的一个轮廓，但后来，好像真的是“采天地之精华，集日月之灵气”一样，逐渐地活跃起来，近几年来，竟活灵活现地在我的梦中进进出出，仿佛只要我喊一声，他们就会立刻从帷幕后面走出来一样……

我觉得易家山的这几个良家妇女，个个都可亲可爱。她们所过的那种生活，也很美；尽管这生活有些苦味儿，有些原始，但仍不失为一首很优美的抒情诗。我不止一次地试图把少伟的这段奇妙的生活经历写出来，但是，我没有征求过少伟的意见；况且，时间相隔已经很久远了，我已经分不清哪些是少伟给我叙述的，哪些是我自己后来想象的了。因此，我把真名隐去，把它作为小说写在这里。

第一章

1

“她原来是我的媳妇。后来，我们离婚了……”

少伟就是这样起头，开始了他的叙述。

他的媳妇叫余杏仙，比他大八岁。

杏仙是顶山城解放的头一年，嫁到易家山来的。那时，少伟才刚刚满过八岁。

一个八岁的小孩子，能懂什么呢？他的母亲易五娘，三个月前就开始教他了，怎样拜堂，怎样当丈夫。可是，到了成亲的那天，大路上鞭炮声和唢呐声一响，他就把什么都全忘了。花轿都抬进了坝子，要拜堂了却找不到新郎，急得五娘进一趟、出一趟地到处找，又不敢大声地喊，怕人家笑话。后来，他母亲才在当门路坎下的麦田里找到他。他正在为抢一个鞭炮，和村里的一个孩子打架。

他的母亲好气，拉着他从竹林里绕到后檐沟，从后门进去。母亲把他拉进房间里，顺手把门一闩，急得揪住他的耳朵，骂他：

“爹！老子！你这才恼人啊！早晨才给你换的新衣裳，一转眼你又整得泥一块水一块的！”

外边已经在喊拜堂了，到哪里去借件新衣服来给他换？五娘又气又急，骂着，照他屁股上就是一巴掌。打了，又怕他哭起来不吉利，慌忙一手捂住他的嘴，一手从柜子上掐下一块红糖来，塞进他的嘴里，然后才赶忙去找衣服来给他换了。

易家山有一种很古老的风俗,叫作“打新郎官儿”。新郎新娘拜了堂进洞房的时候,来吃喜酒的亲戚,就一窝蜂地围拢去打新郎的背。本来,这只是表示喜庆,像城里的人闹新房一样,但是,有些和新郎或者新娘家有仇有怨的人,平时又不好撕破脸皮,等到这种场合,就混在里面,嘴里嘻嘻哈哈地笑,手却使劲儿地打;还有过把秤砣捏在手心里打的事。少伟的一个堂哥,成亲的时候被人打了,吐了好几天的血。大喜之日,谁愿意吵嘴打架?新郎挨了打,吃了哑巴亏不说,等到对方家有亲事的时候,就邀约一帮人去报复。所以,到后来,一般的人家在成亲的时候,总是先找好一帮实亲好友来照应。这些来帮忙的实亲好友,还在新郎新娘拜堂的时候,就像墙一样地围着新郎新娘,等拜完堂之后,就一拥而上,样子好像在“打新郎官儿”,趁势就前后左右护着新郎跑进洞房里去了。新郎只要进过了洞房,任何人都不能再去打了。

在易家山,就为“打新郎官儿”结下了子孙仇的,不只是三家五家。

现在,这风俗已经没有了。

五娘就只有少伟这么一个独儿子。她虽然没有得罪过谁,也不担心五姓外人会使黑心,她怕的是她的大伯子小叔子们,在她的儿子身上报复。喜期的头几天,她就她的侄儿李开炳找来商量,请他在李子坪多约几个人来照应一下。李开炳拍着胸膛说:

“这事算我的!”

少伟成亲的那天,拜堂的时候,开炳就站在他的背后,等他拜完堂之后,一弯腰杆就把他抱在怀里,几大步就跑进洞房里去了。少伟一拳都没有被人打着,他炳哥的背上肩上,倒挨了好多拳头。

那时,在易家山,还有早婚的习惯。老人们时常说:“要得发,女大八。”妻子要大丈夫八岁才好。大媳妇配小丈夫,在易家山普遍得很。而且,在易家山,也不像别的地方那样,要等小丈夫长大了才圆房。新媳妇接过门来,丈夫再小,也得和媳妇同房;然后,背也好,抱也好,这小丈夫从此就归了媳妇了。

少伟成亲的那天晚上,等来看新媳妇的人都走完了以后,五娘才给杏仙打了五个红糖开水蛋,红糖放得多多的,端到新房里去。

杏仙慌得赶忙站起来,羞得满脸通红,小声儿喊了一声:“母。”但却不伸出手去接碗,说是不饿,不想吃,吃不下。

五娘和请来陪伴新媳妇的大嫂令狐荣珍,一边一个地劝了好一阵,杏仙才接过碗来,低着头用筷子在碗里拨了半天,勉强吃了半个鸡蛋,喝了两口汤,就把碗放下了。

不知道杏仙是真的不饿呢,还是相信了“新媳妇过门那天沾不得水米”的古话?

五娘陪着杏仙坐了一阵,才端了碗出去,把已经睡得很香的少伟抱了进来,轻轻地给杏仙放在床上。小声说:

“夜深了，你睡了吧。”

想了想，又悄悄儿地说道：

“他要起夜的，半夜你喊醒他。”

杏仙听着，脸绯红，点点头，没有说话。

令狐荣珍也跟着站了起来，捏着杏仙的手，悄悄儿地说：

“妹子，早点睡。日子长远得很呢。男人要小点儿才好。你把他带长大，他长大了不敢欺负你。过三五年他就长成大汉子了。”

杏仙听着，脸更红，仍是点点头，没有说话。

外面是大月亮，亮得像大白天。新房里静悄悄的，听得见后檐沟里的蟋蟀一声声地叫。杏仙关了门，吹了灯，坐在床沿上。

小耗子出来了，顺着板壁脚跑了过去，咬门背后的新扫帚。扫帚是高粱秆儿扎的。

杏仙用脚尖儿轻轻地跺跺地，小耗子就跑了。

杏仙做了新娘子。她好像有些怅惘；看看窗外，窗外亮亮的，月亮好圆。她又好像有些忧郁；看看床上的丈夫，丈夫睡着了，脸盘子很好看……

门是关着的。新房里静悄悄的。没有人知道，夜里杏仙睡了没有。第二天，她早早地开门出来，到灶房去撬火做饭，就成了易家的媳妇了。

杏仙自己都还是个孩子，就这样糊糊涂涂地嫁给了一个比她还小八岁的孩子。

2

女大十八一枝花。

杏仙十六岁上嫁到易家山来的时候，粉白粉红，像一枝杏花，比杏花还美。

过门的那天，杏仙也像农村里别人家的新媳妇一样，上了头，包了白帕子。但三朝后回门转来，她就把帕子取了，把长长的头发一剪刀剪了，短短地，松松地披在耳后。她说帕子包着，紧紧地箍在头上，怪不舒服。她的脸盘子长得好，清清秀秀的像个大鸭梨，下巴尖尖的。疏淡的眉毛，弯弯的，细又长，像一钩新月。丹凤眼，睫毛好长，黑黑的。看人的时候，那眼里总像有一些吃惊的样子。她很爱笑，但笑起来，声音小小的，且是低着头笑，好像是她一个人在那里想着什么，突然间想到了什么好笑的事情，忍不住好笑，就独自一个人在那里悄悄儿地笑了。

易家山隔顶山城不远，离乡下很近。易家山的姑娘媳妇们，进城卖菜，下乡割草，城里乡下都是常去常来，一个个的嘴巴都像刀子，比刀子还厉害三分。卖完菜回来的路上，她们就要嘲笑一番城里那些买菜的女子，说那些城市女子的腰身好纤细，和娇腰蜂一样。

“那腰杆儿，只怕担半挑粪都要闪着的，好笑！”

她们也看不起那些真正的乡下女子。赶场天，那些背着一大条辫子、拴着一根